

盐城市大丰区飞达路初级中学2025年秋季学期食堂餐饮服务项目招标公告
(招标编号: TCCG-A20250801)

项目所在地区: 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盐城市大丰区飞达路初级中学2025年秋季学期食堂餐饮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:30.6万元, 招标人为盐城市大丰区飞达路初级中学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大丰区飞达路初级中学2025年秋季学期食堂餐饮服务, 要求食堂日常工作人员数量不少于17人, 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。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盐城市大丰区飞达路初级中学2025年秋季学期食堂餐饮服务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盐城市大丰区飞达路初级中学2025年秋季学期食堂餐饮服务项目:

1、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, 并提供下列资料:

- (1)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,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;
- (2)上一年度的财务报表(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);
- (3)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;
- (4)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;
- (5)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。

2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 无。

3、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:

(1)供应商如委托被授权人参与投标, 则被授权人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, 并提供供应商为被授权人缴纳的社会养老保险证明;

(2)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、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(www.ccgp.gov.cn)等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

(3)投标人须是具有食品经营许可证, 能承担食品安全责任、社会信誉良好的餐饮服务单位或者符合条件的餐饮管理单位。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: 2025-08-01 08:30到2025-08-08 17:30

获取方式：请各投标申请人于2025年8月1日至2025年8月8日（节假日除外），每天上午8:30时至11:30时，下午14:30时至18:00时，到盐城市泰辰工程造价有限公司（盐城市大丰区南翔东路89号一幢一楼）报名及领取招标文件。报名须携带授权委托书（注明邮箱及联系方式）、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及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。

注：各投标人可将上述报名材料扫描件发送至3660965586@qq.com, 电话联系采购代理机构公司联系人宗丽君领取招标文件，联系电话为13961957881。未按上述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，不具备投标资格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-08-21 10:30

递交方式：纸质文件现场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-08-21 10:30

开标地点：盐城市泰辰工程造价有限公司会议室

七、其他

评标办法：综合评分法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盐城市大丰区教育局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 盐城市大丰区飞达路初级中学
地 址： 盐城市大丰区飞达路东首
联 系 人： 刘先生
电 话： 13815569826
电 子 邮 件： /

招 标 代 理 机 构： 盐城市泰辰工程造价有限公司
地 址： 盐城市大丰区南翔东路89号1幢一楼
联 系 人： 宗丽君
电 话： 13961957881
电 子 邮 件： 3660965586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宗丽君（签名）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